天津市滨海新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调整

滨海新区重点工程建设领导小组等

议事协调机构领导人员的通知

各开发区管委会，各委局、各街镇、各单位：

根据工作需要，区人民政府决定调整滨海新区重点工程建设工作领导小组等议事协调机构领导人员。现通知如下：

一、调整滨海新区重点工程建设领导小组领导人员，区长单泽峰担任组长，副区长尹晓峰、陈波担任副组长。

二、调整滨海新区推动大学科技园建设工作领导小组领导人员，区长单泽峰担任组长，副区长张桂华担任副组长。

三、调整市区两级“细胞谷”建设领导小组领导人员，区长单泽峰担任组长，副区长张桂华担任常务副组长，市科技局副局长祖延辉、市卫生健康委副主任杜洪印、市医保局副局长张铁军、市药监局药品安全总监刘雪莹、副区长尹晓峰、副区长张兴瑞担任副组长。

四、调整滨海新区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工作领导小组领导人员，区长单泽峰担任组长，副区长韩学武担任副组长。

五、调整滨海新区水系连通及水美乡村项目工作领导小组领导人员，区长单泽峰担任组长，副区长陈波、韩学武担任副组长。

六、调整滨海新区政府专项债券工作专班领导人员，区长单泽峰担任组长，副区长尹晓峰、陈波、韩学武、张兴瑞同志担任常务副组长。

七、调整滨海新区高风险金融机构风险化解工作专班领导小组领导人员，区长单泽峰担任组长，副区长韩海宏担任副组长。

八、调整滨海新区防范化解金融风险工作领导小组领导人员，区长单泽峰担任组长，副区长韩海宏、张桂华担任副组长。

九、调整滨海新区重点项目工作领导小组领导人员，区长单泽峰担任组长，副区长尹晓峰担任常务副组长，副区长梁益铭、陈波、陈玉东、韩学武、张兴瑞、张桂华担任副组长。

十、调整滨海新区推进“一带一路”建设工作领导小组领导人员，区长单泽峰担任组长，副区长尹晓峰担任副组长。

十一、调整滨海新区政务服务能力提升专项工作领导小组领导人员，副区长韩学武担任组长，区政务服务办、区发展改革委主要负责同志担任副组长。

十二、区闲置资产整治专项行动工作领导小组副组长、行政事业单位闲置资产盘活专项工作组组长、国有企业土地房产盘活专项工作组组长调整为副区长尹晓峰。

十三、调整滨海新区公共资源交易联席会议工作领导小组领导人员，副区长韩学武担任联席会议召集人。

十四、调整滨海新区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联席会议制度领导人员，副区长尹晓峰担任总召集人。

十五、调整滨海新区农业水价综合改革领导小组领导人员，副区长尹晓峰担任组长。

十六、调整滨海新区创建第三批国家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工作领导小组领导人员，副区长尹晓峰担任组长，副区长韩学武担任副组长。

十七、调整新河周转房居住环境改善工作领导小组领导人员，副区长陈波和经开区党委书记、管委会主任尤天成担任组长。

上述议事协调机构成员名单和职责由其办公室发文落实。议事协调机构及其办公室在有关工作任务结束后自行撤销。

天津市滨海新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7月8日

（此件主动公开）